证券代码: 834422 证券简称: 鑫光正 主办券商: 方正承销保荐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时间和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 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 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12月28日9: 00-11: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422	鑫光正	2024年12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二) 审议《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青岛同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的人民币 1,000.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8)。

(三)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 2025 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大写:伍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进出口押汇、信用证、金融衍生产品、融资租赁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等有关业务。

授信的额度、担保方式等具体内容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以及正式签订的合同 为准,同时提请授权董事长代表董事会签署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文件,并根据实际 情况提供自有不动产、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等为其进行质押或抵押担 保,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为贷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及连带责 任保证担保,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提请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

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19)。

(四)审议《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业务开展实际需求,对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1、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青岛惠农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阁北头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惠农领航(青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燃料动力、商品,接受劳务、咨询服务等,总计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

2、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商品/劳务情况:

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青岛阁北头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青岛惠农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惠农领航(青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咨询服务等,总金额不超过230.00万元。

3、公司租赁关联方资产(含相应水、电、蒸汽等费用):

公司预计租赁青岛鑫光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青岛鑫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凯钠拇集成化房屋有限公司、青岛农享家牧业有限公司、平度市光正工贸有 限公司等关联方的房屋、土地、设备等,总金额不超过 78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2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孙炯光、周素香、 青岛合众盛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光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投资规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2025年度投资规划》。

(六) 审议《关于拟租赁并购买智慧产业园的议案》

公司拟对平度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的智慧产业园项目自竣工之日 起租赁使用,租赁期限暂定三年,三年之内进行购买,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协议 内容为准。

智慧产业园项目介绍: 拟在开发区烟台路以南建设钢结构厂房 5.35 万平方米, 喷漆包装房 1.08 万平方米, 及其他配套设施(如辅助仓库、办公楼、宿舍、餐厅、公共厕所等)约 7500 余平方米;项目建筑面积约为 7.18 万平方米, 占地面积约为 10.95 万平方米(以上内容以批准的规划设计方案为准)。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平度市致顺投资 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四)(六);
-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为自然人的,持身份证进行登记;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股东为法人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并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能证明其法定 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代理人应持本人身 份证、由该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 (二) 登记时间: 2024年12月28日8:00-9:00
-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五楼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菲菲 联系电话: 0532-83307555 邮箱: xgzzqzx@qdxgz.cn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